

附件 5

2023 年加工企业残膜收购登记表

单位：彭阳县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中心

单位（吨）

加工企业				交售网点		交售日期			
车次	车牌号	毛重	皮重	膜重（毛-皮）	折杂（%）	净重	驾驶员签字	备注	
企业负责人签字：							网点负责人签字：		

注：此表一式 3 份，农机中心 1 份、加工企业 1 份、交售网点 1 份。